

2022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4 -
一、部门职责.....	- 4 -
二、机构设置.....	- 4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5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5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7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6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6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6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22 -
第四部分 附件.....	- 29 -
第五部分 附表.....	- 406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06 -
二、收入决算表.....	- 406 -
三、支出决算表.....	- 40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06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406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40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406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406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406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406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406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406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406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是管理社会事务的政府职能部门，基本职能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政工作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民政工作规范性文件和地方性政策措施，编制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规划，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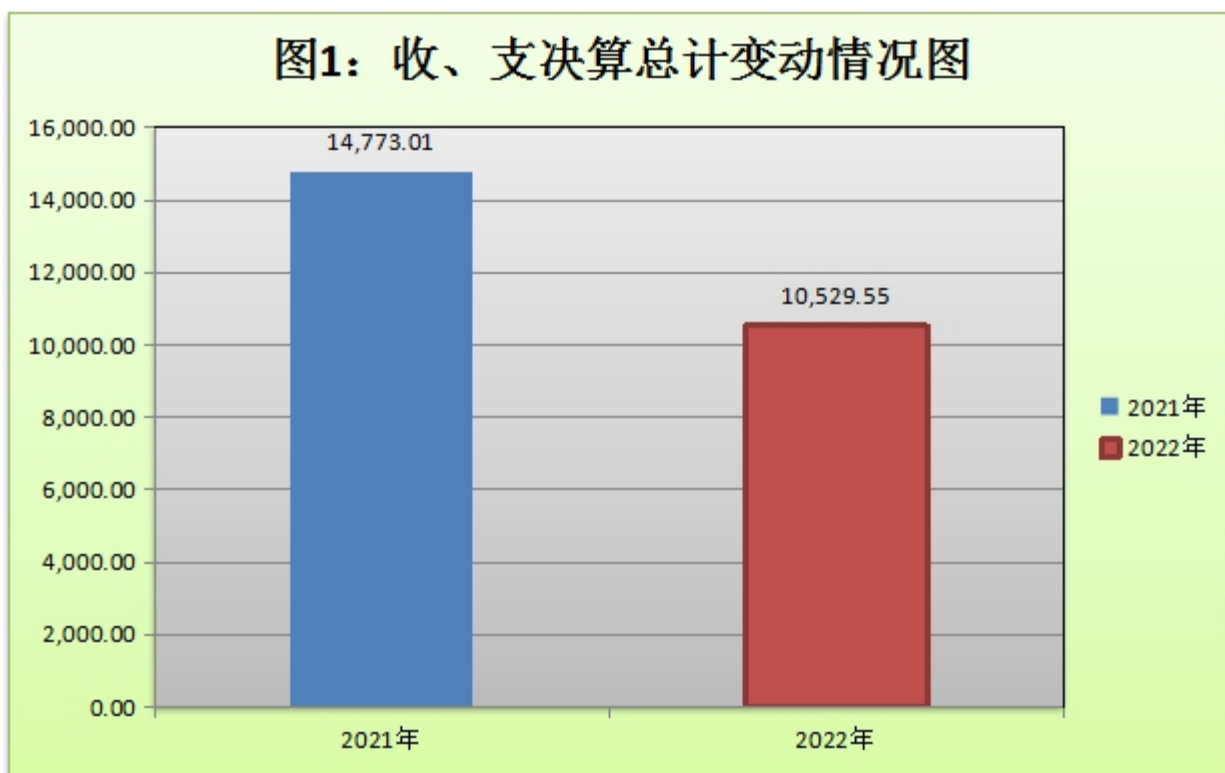
纳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2.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3.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4.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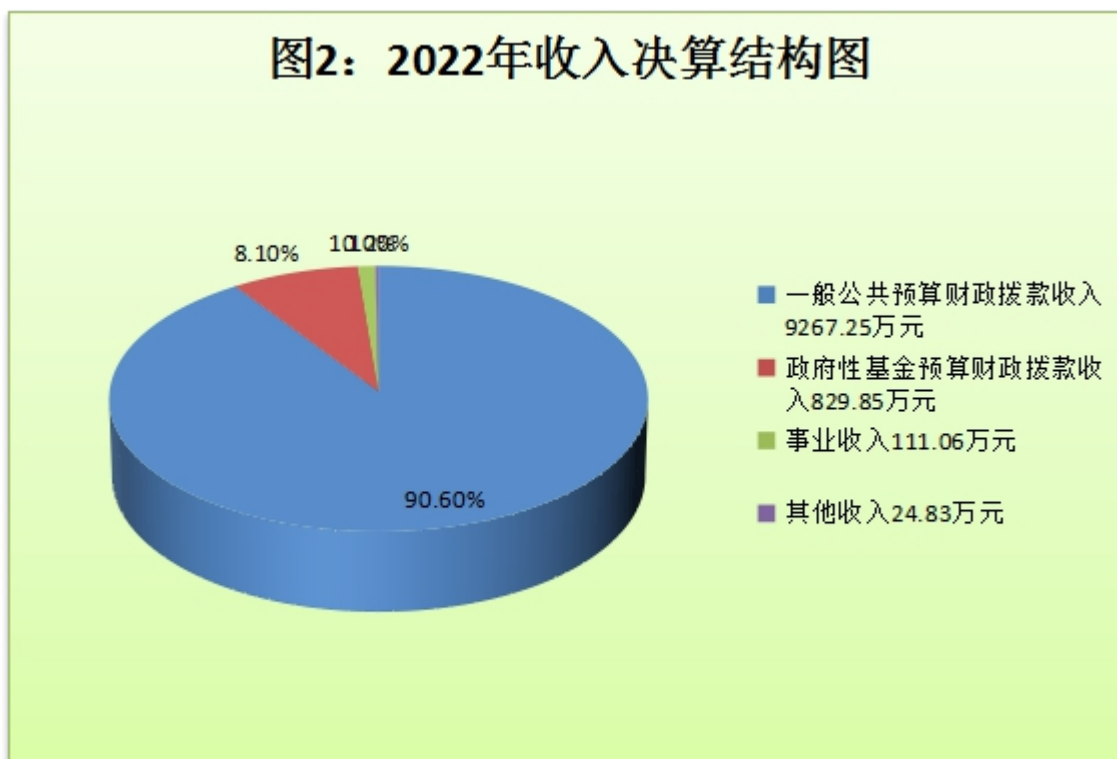
2022年度收、支总计10,529.55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243.46万元，下降28.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0,232.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267.25万元，占90.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829.85万元，占8.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111.06万元，占1.1%；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4.83万元，占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0,397.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8.47万元，占5.9%；项目支出9,789.45万元，占94.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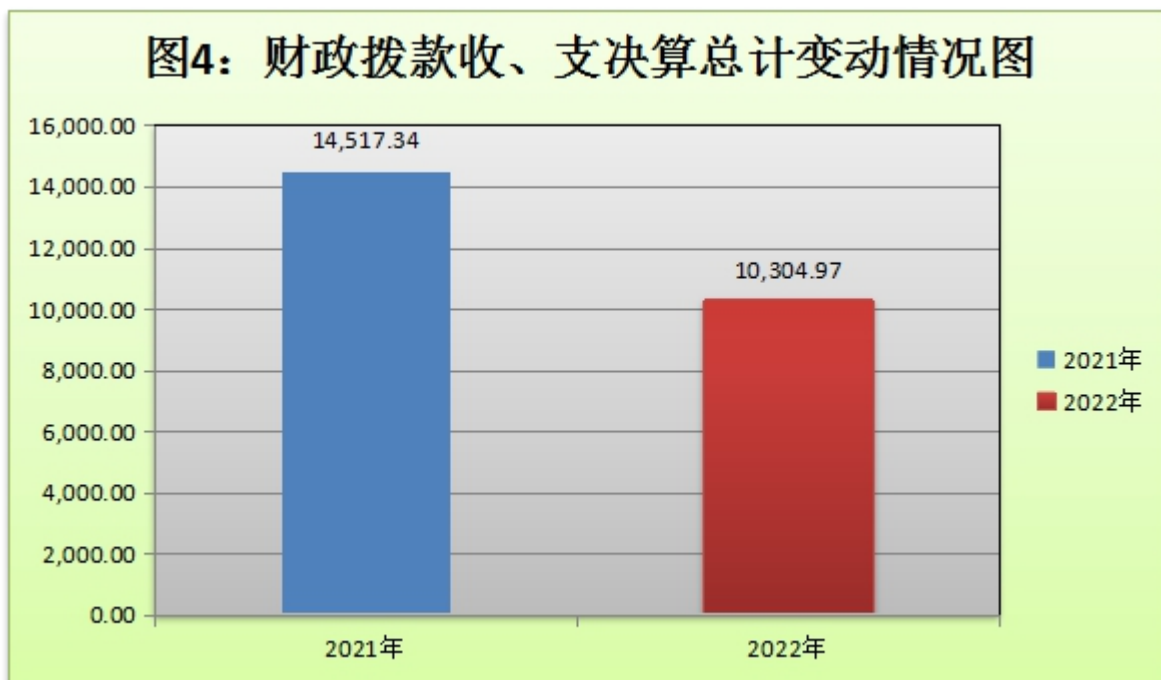
图3：2022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304.97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212.37万元，下降29%。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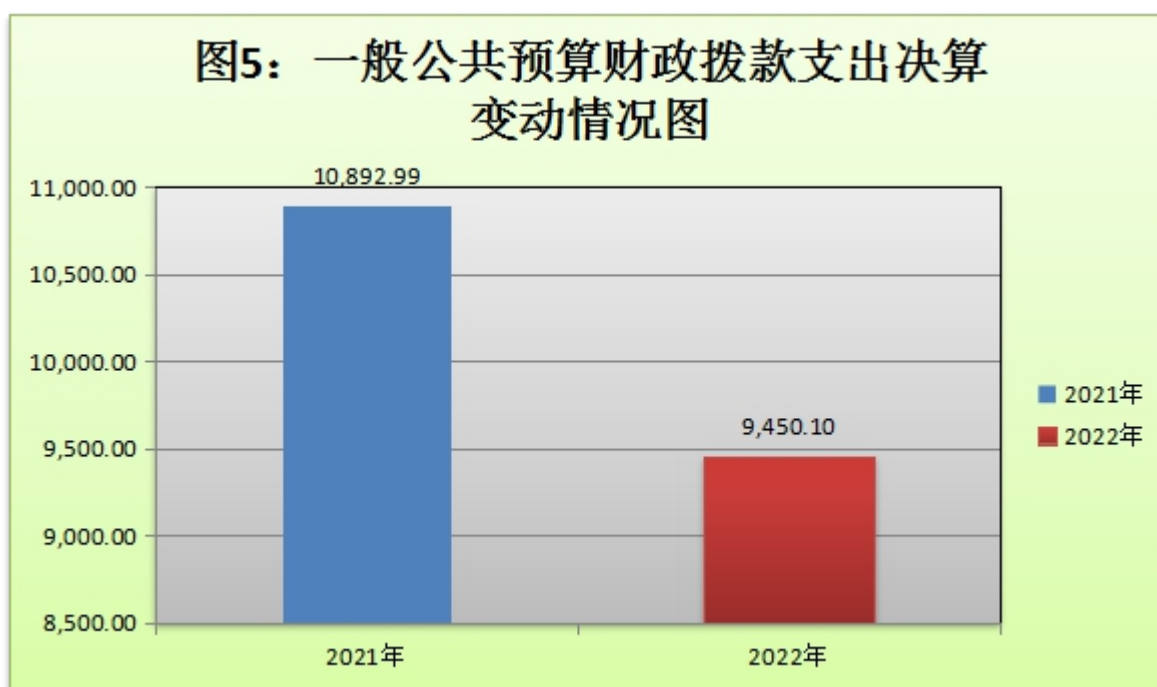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450.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9%。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42.9万元，下降13.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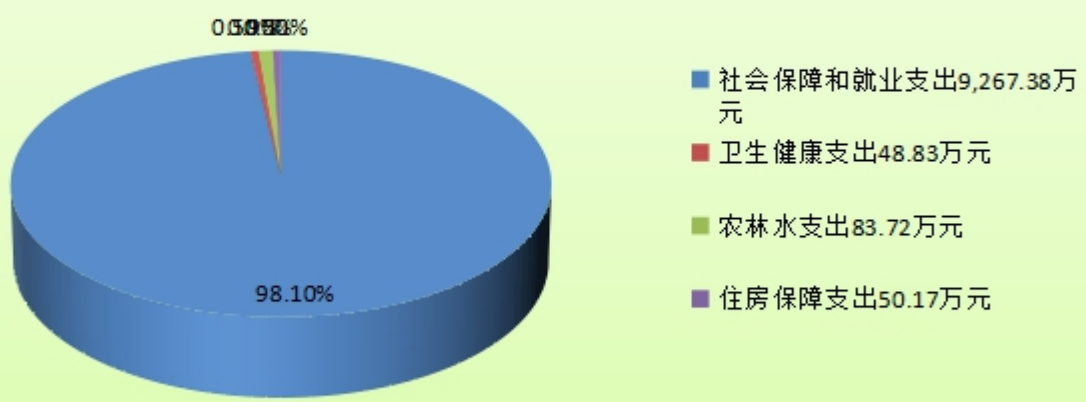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45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

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67.38万元，占98.1%；卫生健康支出48.83万元，占0.5%；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支出83.72万元，占0.9%；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50.17万元，占0.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9,450.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82.66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239.58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6.28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1.06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6.86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7.58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

出决算为34.07万元，完成预算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24万元，完成预算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支出决算为230.15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支出决算为969.87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支出决算为383.95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
单位（项）：支出决算为349.84万元，完成预算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支出决算为184.53万元，完成预算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
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3.24万元，完成预算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
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931.35万元，完成预算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
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11万元，完成预算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48.66万元，完成预算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916.53万元，完成预算100%。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5.61万元，完成预算1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2.96万元，完成预算100%。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39.09万元，完成预算100%。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28.53万元，完成预算100%。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15.64万元，完成预算100%。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预算100%。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支出决算为5.89万元，完成预算100%。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39万元，完成预算100%。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5.55万元，完成预算100%。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决算为75万元，完成预算100%。

2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72万元，完成预算100%。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0.17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08.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1.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56.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

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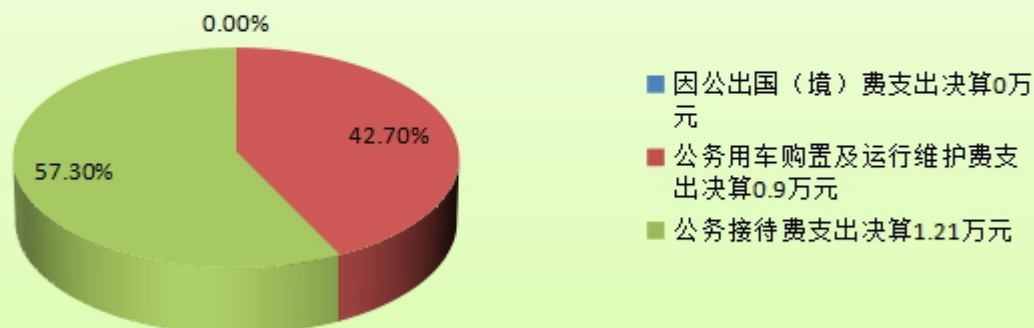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1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25万元，下降10.6%。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根据预算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9万元，占4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1万元，占57.3%。具体情况如下：

图7：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19万元，下降17.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9万元。主要用于民政部门开展监督检查等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2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06万元，下降4.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1万元。主要用于民政部门执行公务、开

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125人次，共计支出1.2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高县民政局餐费0.18万元；接待省市领导调研基层治理和勘界餐费0.16万元；接待沙湾民政局学习考察农村敬老院餐费0.07万元；接待省市两改办市中区调研餐费0.1万元；接待市局开展养老服务工作调研餐费0.04万元；接待市两改办巡回指导餐费0.08万元；接待峨边民政局调研学习餐费0.08万元；接待省厅、市民政局调研餐费0.16万元；接待沐川县民政局餐费0.07万元；接待省市领导调研新冠肺炎疫情风险人员社区排查餐费0.2万元；接待市巡视组指导工作餐费0.07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854.87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69万元，比2021年增加0.69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9.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8.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12.9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8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嘉州养老服务中心）监理、基层未成年保护阵地项目空调、家具等采购、嘉州养老服务中心项目设计服务、土主敬老院厨房设备采购、区两改办空调电脑等采购、下属单位生活物资采购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民政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项目等19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2022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2022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部门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机关行政运行控制严格，完成了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证了资金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因资金到位及时，民生保障工作及时实施，使城乡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加强了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解决了困难群众的温饱问题，保障了民生的稳定，促进了社会的发展和进步。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通过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保障了绿色惠民殡葬工作顺利实施，保障了孤老五保丧葬及时兑付，保障了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及时处理。2022项目控制数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完成了对老年人的节假日慰问及教育培

训，保障了老协的运转，保障了区民政局单位的正常运转。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按时足额发放了历史退休人员人员经费，按时开展活动。解决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促进了我区乡村全面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四大任务，保障了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小组正常运行。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保障了嘉州社会福利院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让160余位入住特困对象感受到幸福感，获得感，美满的晚年生活。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有效保障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福利院项目控制数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保障了2022年福利院日常工作正

常运营，保障了单位高效处理事务，完成工作任务。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了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条件，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有效保障了城乡特困人员生活，满足了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保障了机构收住特困人员能力，提高了养老服务质量。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了入住特困人员衣食住行医，增强了特困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了特

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了机构特困人员护理需求。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保障了2022年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了单位高效处理事务，完成工作任务。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转。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敬老院自费代养收入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废品收入、院内职工伙食费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

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3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4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内设办公室、救助福利股、基层政权和社会事务股等3个股室。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下属预算事业单位4个。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我局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政工作各项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定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规范性文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区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的管理工作;负责老龄工作;负责慈善和社会福利工作;承担依法对全区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职责;负责指导全区基层政权建设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负责全区殡葬、婚姻、收养登记工作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负责民政统计管

理工作。

我局行政编制11人，工勤1人，事业编制27人，现有行政人员11人，工勤2人，事业人员25人，退休76人。民政局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机关党委书记1名，中层职数8名，目前全部在岗。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任务1：保障人员和单位运转经费，用于干部职工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单位运行办公、差旅等支出。工勤人员控制数人员经费。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保障人员和单位的基本运转。任务2：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资金，保障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困难群众社会救助对象及时领取补助。任务3：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城乡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公办养老机构和民办养老机构运转、农村幸福院建设。任务4：惠民殡葬，绿色惠民殡葬，孤老五保人员、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处理、老年人优待金（殡葬）。任务5：促进老年事务、民政事业健康发展，促进老年教育、老年协会、老人重阳节慰问、保障民政事业健康发展。任务6：保障代管退休生活，保障民政局代管退休人员生活。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区民政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在老龄事业发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等方面着力提升了民政服务管理社会化、科学化水平，顺利完成了绩

效目标。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本年总计收入合计10529.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450.2万元，占89.7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9.85万元，占7.8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111.06万元，占1.05%；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4.83万元，占0.002%。年初结转结余296.56万元，占2.82%。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本年支出合计10397.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8.47万元，占5.85%；项目支出9789.45万元，占94.1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结余分配0万元，占0%。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131.64万元，占本年总计收入合计1.25%。

(二)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304.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267.25万元，占89.9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9.85万元，占8.0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年初结转结余207.87万元，占2.02%。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本年支出合计10304.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8.47万元，占5.9%；项目支出9696.5万元，占94.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结余分配0万元，占0%。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0%。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人员类项目保障了区民政局下属单位聘用人员工资、福利待遇。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无结余资金，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了工资及时、足额发放。2022年区级预算人员类项目3个，分别为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相关经费全部按项目内容和范围实施，无

违规记录，在项目执行时间内执行完毕并实现项目目标。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运转类项目保障了区民政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日常运转，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无结余资金。2022年区级预算运转类项目5个，分别为2022项目控制数、福利院项目控制数、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相关经费全部按项目内容和范围实施，无违规记录，在项目执行时间内执行完毕并实现项目目标。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我局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专项核算要求实施，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2022年区级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分别是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2022年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以上相关经费全部按项目内容和范围实施，无违规记录，在项目执行时间内执行完毕并实现项目目标。

(二) 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根据新《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乐山市市中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我局2022年预算编制一是坚持统筹兼顾、与区级财力状况相适应、与部门履行行政职能及事业发展计划相协调的原则；二是坚持厉行节约，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从严从紧编制预算，控制和降低行政成本支出；三是对具体项目进行数据测算，并以数据测算为基础、按民政工作的轻重缓急合理安排项目。按时编制上报“一上”、“二上”部门预算，确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制定合理，切合民政工作实际；四是积极与区财政局沟通，做好部门预算资金安排，关注资金拨付进度，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保障部门工作的正常开展。

支出控制方面，及时根据当年增人增资、晋职晋级、专项工作及非税收入完成等情况申报部门预算调整，动态监控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财政预算使用财政资金。一是做好相应的支付操作、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二是如实完整填写财政支付信息，保证信息的真实性，支付行为的合规性。三是与财政加强沟通联系，密切关注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下达、用款计划申请、已使用计划数、可使用计划数、可使用指标、资金动态使用情况等，每月与财政对账，做好数据清理核对和资金进度分析。2022年我局期中评估工作与预算收支执行进度紧密结合，及时调整财政资金用于保障重点项目资

金需求，对预算执行进度较差的项目进行提示，并及时纠偏，推动支出结构实现了动态优化。全年资金累计收入为10529.55万元，累计支出为10397.91万元，结转结余资金为131.64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为98.75%。

通过规范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保障了我局2022年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通过及时提示和纠偏，严防了财经问题的发生，本年本系统无违规记录。通过加强绩效管理，及时保障资金，有力促进2022年我区民政工作在老龄事业发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等方面着力提升了民政服务管理社会化、科学化水平，绩效目标得以顺利实施。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22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上级民政部门的指导下，以保障基本民生、创新社会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为目标，强化绩效管理目标，加强评价结果应用，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效益，推动了全区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确保了中央、省、市保障民生工作政策落到实处，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1. 织密织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聚焦“一老一小一困”等3类重点人群，为特困供养、困境儿童、城乡低保等困难群众提供社会救助，落实“两残”政策，全年发放救助福利资金7117万余元，惠及50.38万人次。建立城乡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台账，通过市家庭

经济核对中心信息核对14020户16258人，累计新筛低保边缘家庭人口1387户、2556人。严格按照市政府公告落实低保和特困调标，调整后低保人均保障水平达到395元/月，特困人均保障水平达到754元/月。

2. 推进“一老一小”关爱服务设施建设。投入1.47亿元促进“一老”服务设施建设。土主敬老院正式运营，提供养老服务床位404张。白马镇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嘉州老年养护中心、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海棠街道、全福街道、茅桥镇、棉竹镇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项目均按序时进度顺利推进。通过区域养老中心、嘉州老年养护院等项目建设，不断提高全区社区养老、居家养老、智慧养老配套设施水平。开展家庭照护床位试点项目，累计服务1624人次，服务满意度达到了90%以上，并为200户困难老年人进行适老化改造。“一小”方面，投入300万元在苏稽镇、水口镇、平兴镇、土主镇、海棠街道、绿心街道、通江街道建成8处未成年人保护阵地。

3. 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慈善事业。广泛开展《慈善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活动，积极开展慈善组织认定和信息公开工作，实施助学、助困、助残等慈善项目，涉及资金70余万元。

4. 切实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关爱工作。通过未保阵地建设，构建起“1中心、4站、3点”辐射带动“16（镇、街道）+179（村、社区）”三级联动未成年人保护体系，依托未成年保护工作站、儿童

之家等，常态化开展儿童关爱、禁毒宣传、反家暴保护、科技体验、假期服务等活动，每年落实各类关爱帮扶资金近100万元。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等法律法规，办结收养登记6件。

5. 大力推进基层政权建设。一是加大对村社区干部关怀力度。兑现落实2020年1月至2021年12月正常离任村（社区）干部一次性离任关怀金239.58万元；兑现2021年度全区村（社区）干部（含村居民小组长）绩效考核资金的9190742元；及时向49个城市社区兑现2022年春节慰问金49万元。二是在住宅小区开展党组织和自治组织建设。指导镇（街道）再次对全区所有居住性质的单位宿舍、居民集中居住区、划地自建房小区、商品房住宅小区进行全面摸排登记。配合区住建局指导镇（街道）督促社区下属社区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开展小区自治工作。三是认真开展社区办公服务设施、社区服务从业人员中大学生、执证社工摸排工作。55个社区办公服务设施全面达到300平方米标准及以上，平均面积约450平方米。本地社区工作者438人，每万名城镇常住人口拥有城市社区工作者数量达到13.9人，超过省指标值12.4。55个社区服务从业人员中有大学生362人，平均每个社区达到6人以上。55个社区服务从业人员中有持证社工64名。

6. 持续提升社会事务治理水平。一是强力推进镇（街道）行政

区域界线勘定和门牌编号工作。全区35条边界和33个三交点全部勘定。联合乐山市沙湾区民政局、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管理局完成了市中区与沙湾区行政区域界线的第四轮联检工作。累计指导单位和个人编制核定门牌号210余起。二是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化发展。建立社会工作总站1个、社会工作站7个和社会工作室20个。实施的3个省级项目，其中2个获得省民政厅评估“优”，1个获得省民政厅评估“良”。三是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情况。今年取得证书和证书升级有29人。全区志愿者队伍156个，志愿者12.33万人，有服务时长志愿者7.31万人，占59.3%，服务时长153.4万小时。四是高质量完成地名工作。完成4个不规范小区名称更名工作。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地名词典》2-8部分93个词条的送审工作。高标准处置国家地名数据共8859条。形成苏稽片区大道、路、街“三个层次”，“四个序列”主要干道功能序列1条、历史名人序列15条、诗词序列5条、苏稽地名序列25条，9月经市政府批准启用。五是扎实做好婚姻登记工作。完成区婚姻登记处异地搬迁，举办“最美抗疫青年集体颁发结婚证”等活动，累计办理婚姻登记6918对。六是完成市中区殡葬事业专项规划。规划殡葬设施16个(农村公益性墓地14个。七是持续落实绿色惠民殡葬政策。累计发放绿色惠民殡葬补贴2380人，187.11万元。

7. 创新模式促“五社”联动良性循环。围绕“1789”工作思路，

创新推进五社联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生态圈。在区社会组织孵化中心挂牌成立1个区级“五社联动”支持中心。以党建为引领，通过枢纽型社会组织进驻、社工人员派驻、社工人才培养、社会组织培育、项目设计运作等方式，常态化运行“五社联动”支持中心，进驻支持中心的枢纽型社会组织要负责本土社会组织的培训、指导项目策划、全程跟踪督导和绩效评价。在7个街道（镇）社工站的指导下，建设8个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示范站。由社区“两委”干部兼任站长，社区内2名以上专业社工为驻站社工，同时引入1名经验丰富的兼职社工提供跟踪指导服务。通过把社工站建在社区，推动社区和社会工作者两要素的深度融合。依托社会工作服务站，投入45万元试点推进9个五社联动示范项目。

8. 加大疫情防控工作力度。强化全区养老机构疫情防控日常巡视、督查和调度。牵头抓好社区排查专班工作。完善居民小组（小区）、楼栋两级网格化管理服务网络，全区共设立一级网格64个、二级网格341个、三级网格1250个、四级网格2867个，夯实防疫基层基础。强化主动报备排查，累计完成27.7万条主动报备信息，自4月以来累计管控5.28万人次。强化“五社联动”助力疫情防控，招募社区排查防控社工岗35人。

（四）自评质量。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整体自评从部门职能、年度任务、工作开

展情况、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等方面对2022年整体绩效进行自评，评价完整准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机关行政运行控制严格。专项资金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资金管理程序、坚持科学的测算和分配方法、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证了资金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因资金到位及时，民生保障工作及时实施，使城乡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存在问题。

因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迟，且工程项目审批流程较为繁琐，导致个别项目支付进度较为滞后。

（三）改进建议。

加强项目推进工作，切实加快民政项目进度，推进市中区民生事业更上一个新台阶。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Y000000011490-定额公用经费								
		51000021Y000000011490-日常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65	9.54	9.5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65	9.54	9.5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标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机关行政运行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47142-建国初期退休人员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时足额发放建国初期退休人员人员经费，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92	0.95	0.9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92	0.95	0.9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相关补助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79-工资性支出【行政】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了工资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9.42	112.21	112.2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9.42	112.21	112.2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4-单位缴费【行政医疗】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57	5.89	5.8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6.57	5.89	5.8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医疗保险按时缴纳。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90-用工控制数人员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发放了工资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8	3.47	3.4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18	3.47	3.4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90分)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91-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发放了遗属补助															
项目 基本 情况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保障遗属补助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年度预 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5.24	5.2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 率=预算执行 数/调整后预 算数, 预算执 行率未达到 90%的需说明 原因(100字 以内); 2. 年 中发生预算 调整的(追加 或调减), 应 单独说明理 由; 3. 其他资 金包括: 社会 投入资金、银 行贷款。																		
其中: 财 政资金	5.00	5.24	5.24			100.00%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 金							/	/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 法为: 结余数/预 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38-单位缴费【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缴纳了养老保险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 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7.51		16.26		16.2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 率=预算执行 数/调整后预 算数, 预算执 行率未达到 90%的需说明 原因(100字 以内); 2. 年 中发生预算 调整的(追加 或调减), 应 单独说明理 由; 3. 其他资 金包括: 社会 投入资金、银 行贷款.														
	其中: 财 政资金	17.51		16.26		16.26			100.00%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 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 法为: 结余数/预 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0-单位缴费【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职业年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75	12.55	12.5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8.75	12.55	12.5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1-单位缴费【行政工伤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缴纳了工伤保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98	0.75	0.7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98	0.75	0.7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2-单位缴费【残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缴纳了残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78	1.78	1.7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78	1.78	1.7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4-单位缴费【住房公积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项目 基本 情况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年度预 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总额	22.75	21.28	21.2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 率=预算执行 数/调整后预 算数, 预算执 行率未达到 90%的需说明 原因(100字 以内); 2. 年 中发生预算 调整的(追加 或调减), 应 单独说明理 由; 3. 其他资 金包括: 社会 投入资金、银 行贷款。																	
	其中: 财 政资金	22.75	21.28	21.28			100.00%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 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 法为: 结余数/预 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0-公车改革补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按时发放公车改革补贴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发放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 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1.63		10.40		10.4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 率=预算执行 数/调整后预 算数, 预算执 行率未达到 90%的需说明 原因(100字 以内); 2. 年 中发生预算 调整的(追加 或调减), 应 单独说明理 由; 3. 其他资 金包括: 社会 投入资金、银 行贷款。														
	其中: 财 政资金	11.63		10.40		10.40			100.00%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 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 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 制率[计算方法 为: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预		≤	100		%	100	22.5				22.5											

			算安排数]× 100%)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2-工会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合理开展了工会工作，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0	1.95	1.9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10	1.95	1.9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标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3-福利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5	2.68	2.6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05	2.68	2.6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标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4-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3	1.79	1.7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03	1.79	1.7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标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5-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36	2.36	2.3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36	2.36	2.3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	≤	100	%	100	22.5	22.5	

			算安排数]× 100%)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150452-公务接待费用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70	0.97	0.9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70	0.97	0.9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	≤	100	%	100	22.5	22.5		

			算安排数]× 100%)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0374737-伙食补助费【行政】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70	3.43	3.4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70	3.43	3.4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0378015-公务员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55	5.55	5.5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55	5.55	5.5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5850813-抚恤丧葬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抚恤丧葬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抚恤丧葬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8.57	28.5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8.57	28.5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6824177-基础绩效奖【行政】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3.10	33.1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33.10	33.1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6933-2022年村干部离任关怀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2022年12月底前，给20位村社区离任干部发放一次性关怀金，解决离任干部的部分生活问题，保障这些人员的基本生活，避免避免离任干部产生人走茶凉的感觉。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2022年村干部离任关怀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2022年村干部离任关怀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39.58	239.5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39.58	239.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干部离任关怀人数	=	20	人	20	17	17	
		质量指标	领取关怀金干部符合度	=	100	%	100	17	17	
		时效指标	离任关怀金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社区干部生活保障度	≥	90	%	9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村社区干部离任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响指标	关怀制度建设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任村社区干部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6940-2022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进度，城乡日照中心运营补贴71个和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1500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6000人和农村幸福院运营补助20个；社区日照中心建设补助2个、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助27个。					对城乡日照中心运营和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进行补贴，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进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86.55	8.42	8.4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86.55	8.42	8.4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半失能人员补贴人数	=	330	人	330	4	4			
			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助个数	=	27	个	27	2	2			
			社区日照中心建设补助个数	=	2	个	2	2	2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人数			=	6000	人	6000	2	2				

		农村幸福院运营补助个数	=	20	个	20	2	2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全失能人员补贴人数	=	690	人	690	2	2	
		承担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发放系数	=	50	%	50	2	2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人数	=	1500	人	1500	2	2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数量	=	71	个	71	2	2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自理人员补贴人数	=	480	人	480	4	4	
		承担城乡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系数	=	50	%	50	4	4	
		承担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系数	=	48.75	%	48.75	2	2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	2	
	成本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平均标准	=	4	万元/个	4	4	4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标准	=	300	元/人年	300	2	2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全失能人员补贴标准	=	100	元/人*月	100	2	2	
		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助标准	=	1.11	万元/个	1.11	2	2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自理人员补贴标准	=	50	元/人*月	50	4	4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补助标准	=	25	万元/个	25	2	2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半失能人员补贴标准	=	80	元/人*月	80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人生活环境的改善情况	定性	高中低		高	15	15	
		养老服务的完善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享受养老服务人员的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高	10	10	

		标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6941-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绿色惠民殡葬工作顺利实施,保障孤老五保丧葬及时兑付,保障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及时处理。					在2022年底前,共计支付104.62万元的资金,保障绿色惠民殡葬工作顺利实施.保障孤老五保丧葬及时兑付,保障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及时处理。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0	104.62	104.6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	104.62	104.6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担绿色惠民殡葬系数	=	55.92	%	55.92	10	10		
			绿色惠民殡葬人数	≤	2500	人	2500	10	10		
		质量指标	绿色惠民殡葬人数覆盖率	≥	95	%	95	10	10		
			保障孤老五保丧葬和无名尸处理率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绿色惠民殡葬标准(每具)	=	1073	元	107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绿色惠民殡葬保障程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绿色惠民殡葬的保障度	≥	8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惠民殡葬政策群众的满意度	≥	95	%	95	5	5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6944-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了加强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通过对各类人员补贴的发放,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解决困难群众的温饱问题,保障民生的稳定,促进社会的发展和进步。				为了加强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通过对各类人员补贴的发放,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解决困难群众的温饱问题,保障民生的稳定,促进社会的发展和进步。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890.00	1,634.17	1,634.1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890.00	1,634.17	1,634.1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数	=	1	人	1	1	1	
			城乡特困自理人员护理人数	=	1602	人	1602	1	1	
			承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系数	=	52.5	%	52.5	1	1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月数	=	12	个	12	1	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人数	=	370	人	370	1	1	
		城乡特困全失能人员护理人数	=	132	人	132	1	1	
		1级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	1800	人	1800	1	1	
		老残职工救济人数	=	38	人	38	1	1	
		80-8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	19000	人	19000	1	1	
		2级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	4100	人	4100	1	1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人数	=	1250	人	1250	1	1	
		城市/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月数	=	4	个	4	1	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	2340	人	2340	1	1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	3100	人	3100	1	1	
		承担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系数	=	55887	%	55887	1	1	
		精神智力3、4级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	700	人	700	1	1	
		100岁的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	80	人	80	1	1	
		流浪乞讨人员数量	=	100	人	100	1	1	
		承担孤儿生活费资金系数	=	30	%	30	1	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	4774	人	4774	1	1	
		孤儿生活费的人数	=	18	人	18	1	1	
		90-9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	3100	人	3100	1	1	
		城乡特困半失能人员护理人数	=	376	人	376	1	1	
		承担高龄津贴发放系数	=	79.6	%	79.6	1	1	
		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月数	=	4	个	4	1	1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	97	%	100	3	3	

		时效指标	各种补贴的发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3	3	
		成本指标	80-8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	100	元/人*月	100	1	1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标准	=	600	元/人*月	600	1	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标准	=	875	元/人*月	875	1	1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	100	元/人*月	100	1	1	
			城乡特困自理人员护理标准	=	100	元/人*月	100	1	1	
			1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	100	元/人*月	100	1	1	
			80-8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	25	元/人*月	25	1	1	
			老残职工救济标准	=	400	元/人*月	400	1	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	=	670	元/人*月	670	1	1	
			流浪乞讨人员标准	=	300	元/人年	300	1	1	
			精神智力3、4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	50	元/人*月	50	1	1	
			2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	70	元/人*月	70	1	1	
			100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	400	元/人·次	400	1	1	
			城乡特困全失能人员护理标准	=	300	元/人*月	300	1	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	=	480	元/人*月	480	1	1	
		孤儿生活费标准	=	900	元/人*月	900	1	1		

		孤儿体检费标准	=	800	元/人年	800	1	1	
		城乡特困半失能人员护理标准	=	200	元/人*月	200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人员的生活保障度	≥	80	%	100	15	15	
		困难人员的生活保障情况	定性	高中低		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特困人员护理费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高龄津贴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老残职工救济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流浪乞讨人员经费(含困境未成年人)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领取孤儿生活费区级配套资金人员的满意度	≥	80	%	80	1	1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7281-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底前，每月按时足额发放8位退休人员人员经费，按时开展活动。解决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在2022年底前，每月按时足额发放8位退休人员人员经费，按时开展活动。解决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按时足额发放历史退休人员人员经费，按时开展活动。解决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及时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5.11											36.63											36.6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45.11											36.63											36.6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退休人员数											=											8											人											6											10											9											退休人员减少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成本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经费标准											=											4632.28											元/人*月											4632.28											10											10																																	

			代管的退休人员 活动经费标准	=	800	元/人 年	800	10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 生活保障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代管的 退休人 员生活保障度	≥	85	%	85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 满意度	≥	90	%	95	10	10	
合计								100	99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99,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7315-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2年12月以前，用于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的工作经费，为促进我区乡村全面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四大任务。				为促进我区乡村全面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四大任务，成立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小组，提供工作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	4.75	4.7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	4.75	4.7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班餐人数	=	40	人	40	2	2	
			专家论证人数	=	3	人	3	2	2	
			每年桶装水需要的数量	=	240	个	240	2	2	
			参与培训人数	=	3	人	3	2	2	

		参与培训次数	=	3	次	3	2	2	
		参与培训每次天数	=	5	天	5	2	2	
		购买空调个数	=	1	个	1	1	1	
		购买沙发个数	=	1	个	1	1	1	
		接待市级督导和考核工作人数	=	11	人	11	1	1	
		接待市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次数	=	10	次	10	1	1	
		接待省级督导和考核工作人数	=	14	人	14	1	1	
		接待省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次数	=	10	次	10	1	1	
		购买资产桌子的数量	=	5	个	5	1	1	
		购买资产椅子的数量	=	10	个	10	1	1	
		购买文件柜个数	=	4	个	4	1	1	
	质量指标	单位运转的保障程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	2	
	成本指标	其它办公费	=	5000	元	2500	2	1	中期评估减少支出
		电话费	=	399	元	399	2	2	
		专家论证劳务费标准	=	1000	每套	1000	2	2	
		加班餐标准	=	50	元/人·次	40	2	2	
		印刷费	=	61540	元	61540	2	2	
		参与培训住宿费标准	=	200	元/月	200	2	2	
		参与培训车费标准	=	120	元/人·次	120	2	2	
		水费每桶标准	=	15	元	15	2	2	
		参与培训餐费	=	100	元	100	1	1	
		产出指标	=	1	每个	1	1	1	
		接待市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标准	=	100	元/人·次	100	1	1	

			接待省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标准	≤	100	元/人·次	100	1	1	
			购置资产桌子的单价	=	3000	元	3000	1	1	
			购买资产椅子的单价	=	1000	元	1000	1	1	
			文件柜的单价	=	1250	元	1250	1	1	
			购买空调单价	=	10000	元	6500	1	1	
			购买沙发单价	=	10000	元	10000	1	1	
			参与培训的杂费标准	=	160	元/人·次	160	1	1	
			电脑耗材	=	30000	元	30000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能力的提升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资源优化配置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	80	%	85	10	10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99,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14505-2022年项目控制数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2年底前，预计投入资金119500元，完成对老年人的节假日的慰问，以及老协人员的经费，还有老年人的教育培训。预计投入275000元，来保障民政单位的正常运转。				一是完成了对老年人的节假日慰问及教育培训，以及老协的运转经费；二是保障了民政局单位的正常运转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9.45	27.49	27.4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9.45	27.49	27.4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协人员经费人数	=	8	人	8	5	5	
			每场平均参会人数	≥	50	人	50	2	2	
			年平均会议场数	≥	12	次/年	12	2	2	
			年平均受表彰人数	≥	32	人	32	2	2	

			出差人数	=	21	人	21	5	5	
			九九重阳节慰问 百岁老人人数	=	32	人	32	2	2	
		时效指标	老年人费用的发 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	2	
		成本指标	民政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	8	万元	6	5	4	中期评估减 少支出
			老协人员经费标 准	=	500	元/人* 月	500	5	5	
			民政办公费	=	7.5	万元	7.5	5	5	
			九九重阳节慰 问百岁老人标准	=	300	元/人	300	5	5	
			表彰奖励平均标 准	≤	200	元/人	200	2	2	
			参会人员补贴标 准	≤	60	元/ 人·次	60	3	3	
			出差补贴标准	≤	5720	元/人 年	4000	5	4	中期评估减 少支出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老年人幸福感的 提升度	≥	2	%	2	15	15	
			老年人认知面的 扩大情况	定性	高中低		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老年人满意度	≥	85	%	90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98,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66082-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聘请一定的人员，支付人员基本工资，绩效，保险。公务费、设备购置、交通费、殡葬特殊服务、安全文明祭祀、日常零星维修人工费、殡葬建设经费等公用及专项经费974684元。通过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											在2022年底前，投入186.33万元，通过聘请一定的人员，支付人员基本工资，绩效，保险。公务费、设备购置、交通费、殡葬特殊服务、安全文明祭祀、日常零星维修人工费、殡葬建设经费等公用及专项经费。通过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0	186.33	186.3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00.00	186.33	186.3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人员日常殡葬法规培训次数	=	4	次/年	4	3	3																								
													春节、清明服务保障培训每场人数	≥	50	人	50	3	3																								

		墓区日常环境卫生清扫人数	=	3	人	3	3	3	
		春节、清明服务保障培训开展场次	=	4	次/年	4	3	3	
		参与工作调研每次人数	=	6	人	6	3	3	
		春节、清明节前后墓区环境整治垃圾清运处置次数	=	4	次/年	4	3	3	
		业务人员日常殡葬政策法规培训每场人数	≥	12	人	12	3	3	
		墓区新建骨灰墙格位	=	300	个	300	3	3	
		工作调研次数	=	1	次/年	1	3	3	
	质量指标	培训准确率	=	100	%	100	3	3	
		参与工作调研工作准确性	=	100	%	100	3	3	
		墓区新建骨灰墙格位准确率	=	100	%	100	3	3	
	时效指标	明月公墓人员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3	3	
		明月公墓维修及时率	=	100	%	100	8	8	
	成本指标	明月公墓人员及专项支出总额	=	1863300	元	1863300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月公墓管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i>优</i>	15	15	
		明月公墓人员经费应发尽发率	=	100	%	<i>100</i>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殡葬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i>90</i>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5276397-2022年居家和集中救助生活护理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2年12月31日前，预计投入83万元，居家和集中救助帮扶工作遵循“履行义务、自愿申请；居家为主、集中为辅；适度保障、动态管理；整合资源、社会参与”的原则。2021年居家和集中救助护理人每月人数约179人3.01万元，3.01*12=36.12万元。2021年居家和集中生活救助人数每月约179人3.906万元。3.906*12=46.88万元，保障居家和集中救助人员的生活质量。				投入83万元，保障居家和集中救助人员的生活质量。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83.72	83.7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3.72	83.7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和集中救助人数	=	179	人	179	12.5	12.5	
			补贴标准	=	219	元	219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合格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家和集中救助工作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5815990-市级2022年社区春节慰问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市中区广大社区工作者发扬无私奉献精神,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了新的贡献。根据2019年1月17日乐山市人民政府对《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中心城区社区春节慰问资金的请示》的(2019)23号批文,特申请市财政局拨付中心城区49个社区2022年的春节慰问金49万元					对中心城区49个社区进行春节慰问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9.00	49.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9.00	49.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社区数量	=	49	个	49	12.5	12.5		
			慰问金标准	=	10000	元	100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慰问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5862367-2022年度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加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对44500人进行了社会救助,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169.77	5,169.7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5,169.77	5,169.7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人数	=	44500	人	44500	17	17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发放合格率	=	100	%	100	17	17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	100	%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制度建设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150068-公办养老机构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土主敬老院设备购置，三所公办养老机构设备购置。				为4所养老机构购置相关设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6.23	106.2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06.23	106.2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设备购置数量	=	4	所	4	17	17	
		质量指标	设备满足需求能力	=	100	%	100	17	17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性	=	100	%	100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能力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5	5		

		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各界满意度	≥	90	%	90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150780-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区发改局关于乐山市市中区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乐中发改政策[2021]1号）文件精神，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改造建筑面积为2970平方米，床位120张，新建设水泵房1个，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快速推进平兴敬老院改扩建项目建设，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7.63	57.63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57.63	57.6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水泵房	=	1	个	1	12.5	12.5	
			项目改造建筑面积	=	2970	平方米	2970	12.5	12.5	
			新增床位数	=	120	张	12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推进进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2.5	12.5	
	效益指标	项目机制建设情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标	响指标	况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482856-乐山市市中区嘉州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乐中发改政策[2022]19号文件，总概算资金4500万元，项目位于乐山市市中区水口镇黄金村1组，总用地面积5.35亩，总建筑面积9570平方米，修建时间3年，完工后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加快推进嘉州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80.04											180.0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80.04											180.0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总面积											=											9570											平方米											9570											17											17																					
												质量指标											建筑符合行业要求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7											17																					
												时效指标											修建时长从2022年到2025年											=											3											年											3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嘉州养护院运营保障度											≥											90											%											9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491240-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乐山市市中区白马镇车架山村10、11组修建乐山市市中区嘉州老年养护院项目，占地9.42亩，建筑面积9300平方米，新增床位200张，预算总投资3500万元，建成后大力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加快推进嘉州老年养护院建设，提升市中区养老服务能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28.44	628.4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628.44	628.4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	9300	平方米	9300	12.5	12.5			
			新增床位数量	=	200	张	2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及时性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497413-疫情防控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区领导对《乐山市市中区新冠肺炎疫情风险人员社区排查工作专班关于购买智能门磁远程报警器的请示》批示1163#精神，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实际，区民政局后期拟采购3571个报警器。					完成疫情排查用报警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8.00	28.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8.00	28.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磁所需资金	=	99960	元	99960	12.5	12.5	
			门磁购买数量	=	714	个	714	12.5	12.5	
		质量指标	门磁安装合格率	=	100	%	100	12.5	12.5	
			门磁安装及时性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门磁管理使用制度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508144-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市中区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市中区在未来5年将在现在3282张床位的基础上新增床位1800张，共计有5082张床位。					对区内养老机构进行补贴，促进养老服务业发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2.27	12.2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2.27	12.2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入住人数	=	5082	人	5082	17	17		
		质量指标	机构入住率	≥	90	%	90	17	17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515025-养老服务第三方评估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四川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20]9号）“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统一开展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建立第三方社会监督和行业自律机制，培育一批专业评估机构和社会组织”，抓好养老服务工作开展评估和监督。第三方评估内容包含居家养老服务、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老年人能力评估、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评估、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等评估事项。				对区内居家养老服务、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老年人能力评估、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进行第三方评估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 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45	2.4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 政资金	0.00	2.45	2.45			100.00%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 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评估项目数量	=	5	项	5	17	17		
		质量指标	第三方评估准确率	=	100	%	100	17	17		
		时效指标	第三方评估及时性	=	100	%	100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第三方评估影响力	定性	好坏	项	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评估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617692-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项目，每年预计45人需要进行照护床位改造				完成对45人进行照护床位改造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87	2.8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87	2.8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标准	=	700	元	700	12.5	12.5	
			家庭照护床位服务人数	=	45	人	45	12.5	12.5	
		质量指标	家庭照护床位改造覆盖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家庭照护床位改 造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620048-社会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社会事务经费包括社工服务每年3个，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和服务经费8个，收养儿童评估费用每年10人。				按时支付社工服务3个，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和服务经费8个，收养儿童评估费用10人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2.16	202.1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02.16	202.1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养儿童评估人数	=	10	人	10	12.5	12.5	
			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数量	=	8	个	8	12.5	12.5	
			社工服务项目数量	=	3	个	3	12.5	12.5	
	时效指标	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建设项目完成及时性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事务项目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820404-临时救助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临时救助支出，包括日常临时救助，每年预计救助220人次，特困人员住院期间生活补贴和护理费。				完成日常救助220人次，特困人员救助21187人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0.33	60.3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60.33	60.3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人次	=	21187	人次	21187	12.5	12.5		
			日常救助人次	=	220	人次	220	12.5	12.5		
		质量指标	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2.5	12.5		
			救助金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034745-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2019年居家养老线上服务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2019年居家养老线上服务采购项目, 实际为7200名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每人每年56元, 合计40.32万元。2019年已按合同支付226782.86元, 本次申请支付176417.14元。				为7200名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7.64	17.6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7.64	17.6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	56	元	56	12.5	12.5	
			提供服务人数	=	7200	人	72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414303-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一、对符合条件的民政对象，由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二、对符合条件的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三、养老机构日常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等；四、购买机构责任险及老年人、分散特困人员意外伤害险；五、其他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支付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养老机构日常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等养老相关费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4.00		14.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4.00		14.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养老机构适老化改造标准		=	50000		元	50000	12.5	12.5															
				实施养老机构维修改造个数		=	9		所	9	12.5	12.5															
				实施居家养老服务标准		=	300		元	300	12.5	12.5															

			实施家庭适老化改造标准	=	1000	元	10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能力机制建设问题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894504-2023年困难群众临时价格补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加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根据需求,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加强了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补助,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7.91	37.9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37.91	37.9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保障人数	=	10475	人	10475	12.5	12.5			
			价格临时补贴标准	=	360	年	360	12.5	12.5			
		质量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群众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标	指标	本生活不受物价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价格临时补贴保障制度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Y000000011490-定额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5	3.15	3.1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15	3.15	3.1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 (\text{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预算数} $)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text{预算安排数})\times 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0-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支付工资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支付工资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2.32	35.13	35.1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2.32	35.13	35.1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6-单位缴费【事业医疗】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4	1.70	1.7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94	1.70	1.7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38-单位缴费【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养老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17	5.15	5.1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17	5.15	5.1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0-单位缴费【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缴纳了职业年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9	2.58	2.5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59	2.58	2.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2-单位缴费【残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残保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缴纳了残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52	0.52	0.5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52	0.52	0.5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4-单位缴费【住房公积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76	5.96	5.9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76	5.96	5.9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154089-单位缴费【事业工伤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工伤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29	0.26	0.2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29	0.26	0.2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2-工会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合理开展了工会工作，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65	0.65	0.6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65	0.65	0.6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3-福利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97	0.92	0.9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97	0.92	0.9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4-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65	0.51	0.5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65	0.51	0.5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5-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8	0.05	0.0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8	0.05	0.0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0374796-伙食补助费【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2	1.32	1.3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32	1.32	1.3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90分)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6824384-基础绩效奖【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12	10.1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0.12	10.1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合计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8726-项目控制数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确保2022年部门工作正常运转，完成民生实事任务、办理结婚、离婚、补结、补离和查询各类婚姻登记咨询等各项中心工作；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各项法律援助和社会服务、确保省、市、区婚姻登记主管部门对我区婚姻登记工作部署的切实落地贯彻；增强办事群众的获得感和满足感，保证我区婚姻登记工作准确高效运转，提升我区婚姻登记工作的服务水平。				保障了2022年部门工作正常运转，完成了民生实事任务、办理结婚、离婚、补结、补离和查询各类婚姻登记咨询等各项中心工作；增强了办事群众的获得感和满足感，保证我区婚姻登记工作准确高效运转，提升了我区婚姻登记工作的服务水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2.58	2.5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5.00	2.58	2.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部门运转数量	=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规范度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运转工作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开展各项活动预算控制数	≤	2.57	万元	2.5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登记准确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婚姻登记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Y000000011490-定额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2	1.94	1.9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52	1.94	1.9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0-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发放了工资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4.26	24.15	24.1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4.26	24.15	24.1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6-单位缴费【事业医疗】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6	1.38	1.3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06	1.38	1.3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38-单位缴费【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养老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48	4.61	4.6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48	4.61	4.6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0-单位缴费【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职业年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74	4.45	4.2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74	4.45	4.2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2-单位缴费【残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残保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缴纳了残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55	0.49	0.4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55	0.49	0.4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4-单位缴费【住房公积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97	4.22	4.2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97	4.22	4.2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154089-单位缴费【事业工伤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工伤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31	0.21	0.2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31	0.21	0.2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2-工会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合理开展了工会工作，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62	0.52	0.5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62	0.52	0.5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3-福利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85	0.59	0.5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85	0.59	0.5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4-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57	0.06	0.0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57	0.06	0.0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5-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92	3.92	3.9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92	3.92	3.9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0374796-伙食补助费【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6	0.68	0.6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6	0.68	0.6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5850813-抚恤丧葬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抚恤丧葬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抚恤丧葬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50	5.5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5.50	5.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6824384-基础绩效奖【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07	6.0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6.07	6.0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68094-特困人员护理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用于院内入住特困人员115人护理、住院生活、部分工作服及护理用品等需求。该项目实施保障入住机构特困人员护理需求，提升机构护理能力。				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费救助标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7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9.72万元，执行数为19.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特困老人护理要求，达到精心护理，切实维护了特困老人的合法权益。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特困人员护理费是保障入住特困人员在日常生活中的护理所需，购老人护理垫、尿不湿、洗护用品及护理人员在护理老人所得的护理报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72	19.72	19.7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1.72	19.72	19.7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22	人	22	6	6	
			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22	人	12	6	5	根据2021年集中供养失能人员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流动性不能准确测算所以

										有不不确定性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71	人	71	6	6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	12	次/年	12	6	6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成本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	200	元/人·次	200	6	6	
			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	300	元/人·次	300	5	5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	100	元/人·次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项目实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7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9.72万元，执行数为19.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特困老人护理要求，达到精心护理，切实维护了特困老人的合法利益。									
存在问题	因特困人员有权选择集中和分散居住的自由，所以不能做好精准预算。									
改进措施	针对老人自身身体情况做好每年评定护理等级的准确性。更好的服务好院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2007-特困人员生活费（福利中心）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依据乐市民政发【2020】38号《关于调整2020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的通知》，保障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条件，让入住老人老有所居、老有所养，拥有更多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2022年年初预算为77.77万元，调整后预算数76.75万元，预算执行数76.75万元，完成执行率为100%。通过项目实施，使入住的特困人员生活得到保障，进一步提高了特困人员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特困人员生活是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当年城乡特困人员救助标准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7.77	76.75	76.7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77.77	76.75	76.7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享受对象	=	109	人	109	7	6	根据2021年集中农村特困人员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权自由选择居住集中供养机构，所以有不确定性造成了预算和实际入住人员有差异

			城市特困享受对象	=	6	人	6	7	6	根据2021年集中供养城市特困人员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流动性不能准确测算所以有不确定性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7	7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810	元/人·次	810	7	7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	12	次/年	12	8	8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7	7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550	元/人·次	55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特困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98，2022年年初预算为77.77万元，调整后预算数76.75万元，预算执行数76.75万元，完成执行率为100%。通过项目实施，使入住的特困人员生活得到保障，进一步提高了特困人员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存在问题	因特困人员有权选择集中和分散居住的自由，所以不能做好精准预算。									
改进措施	针对老人自身身体情况合理安排老人的生活所需，做大1分钱的最大的用处，提高集中供养人员的生活水平。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0442-基本生活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20211105收文乐人社发（2013）10号：事业人员、机关工人受强制措施和刑事处罚后工资，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退休人员翁桂群因判刑，要退还2013年8月以来领取的待遇，但同时单位要发基本生活费，犍为有这种情形，按乐山市最低工资1650元/月标准发放，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待新机保对这部分人员的政策出台后，将从社保这边退财政发的基本生活费。全年需要资金19800元（最低生活保障1650元/月*12个月），该项目实施保障人员最低生活，确保人员和社会稳定。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乐山市最低工资1650元/月标准发放，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待新机保对这部分人员的政策出台后，将从社保这边退财政发的基本生活费。全年需要资金19800元（最低生活保障1650元/月*12个月），2022年项目预算1.98万元，执行数1.98万元、完成率100%。该项目实施保障人员最低生活，确保人员和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离退休人员最低生活保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8	1.98	1.9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98	1.98	1.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生活费享受对象	=	1	人	1	10	10	
		质量指标	基本生活费享受人员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	12	次/年	12	10	10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生活费发放标准	=	1650	元/人·次	165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稳定	=	1	人	1	15	15	
			发放基本生活费人员应补尽补率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基本生活费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2022年项目预算1.98万元, 执行数1.98万元、完成率100%。该项目实施保障人员最低生活, 确保人员和社会稳定。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8687-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2022年度依据乐中人社【2014】3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实施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机构正常运转，保障聘用人员合法权益。				项目全年预算数64.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71.23万元，执行数为71.23万元，（调整预算数是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文件【乐府规2022】2号文件，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由1650元调整到1970元，2022年4月1日开始执行）。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证聘用人员的工资和五险绩效按月足额发放，推动了养老护理工作的开展。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行数为71.23万元，（调整预算数是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文件【乐府规2022】2号文件，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由1650元调整到1970元，2022年4月1日开始执行）。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证聘用人员的工资和五险绩效按月足额发放，推动了养老护理工作的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4.20	71.23	71.2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64.20	71.23	71.2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保险绩效标准执行人次	=	204	人/次	204	10	1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经费拨款时间周期	=	12	月	12	10	10	

			聘用人员经费拨款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保险发放标准绩效	=	3147	人/次	314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人数	=	17	人	1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全年预算数64.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71.23万元，执行数为71.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证聘用人员的工资和五险绩效按月足额发放，推动了养老护理工作的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8726-项目控制数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单位在编4人，保障中心正常运转，扎实推进中心的管理服务能力，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外出办事差旅费、院内设施设备维修（护）费、业务用车运行费等，该项目实施保障提升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单位在编4人，保障中心正常运转，扎实推进中心的管理服务能力，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外出办事差旅费14400元、院内设施设备维修（护）费19600元、业务用车运行费6000元等，2022年年初预算4万，调整预算数3.48万，执行数3.48，完成率100%。该项目实施保障提升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单位在编4人，保障中心正常运转，扎实推进中心的管理服务能力，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外出办事差旅费14400元、院内设施设备维修（护）费19600元、业务用车运行费6000元等，2022年年初预算4万，调整预算数3.48万，执行数3.48，完成率100%。该项目实施保障提升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00	3.48	3.4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4.00	3.48	3.4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院内设施设备维修费及消防维保费	=	12	月	12	8	8	
			公务用车运行费	=	12	月	12	8	8	
			保障机构运行的差旅费	=	4	人	4	8	8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范围	=	100	%	100	9	9	
		时效指标	各项运转工作开	=	100	%	100	8	8	

			展及时率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预算控制标准	=	10000	元/人年	10000	9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心运转保障度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以来机构所有老人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2022年年初预算4万，调整预算数3.48万，执行数3.48，完成率100%。该项目实施保障提升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028800-自费代养（福利中心）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自费代养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代养人员生活，保障机构代养人员日常生活、着装、及院内硬软件设施打造开支，护理人员0.4绩效，值班补贴，管理费和一些代理服务开支。				有效保障了代养人员生活，保障机构代养人员日常生活、着装、及院内硬软件设施打造开支，护值班补贴，管理费和一些代理服务开支。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4.40	14.4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14.40	14.40		10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费代养人员服务对象	=	30	人	30	10	10	
		质量指标	代养人员享受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安全指标	服务对象安全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者享受对应等级	=	99	%	9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9	%	9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319537-适老化工程质保金（福利中心）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支付适老化工程质保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支付适老化工程质保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支付适老化工程质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39	2.3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39	2.3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Y000000011490-定额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4	4.97	4.9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04	4.97	4.9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0-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发放了工资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3.87	57.39	57.3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3.87	57.39	57.3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6-单位缴费【事业医疗】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23	3.46	3.4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23	3.46	3.4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38-单位缴费【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养老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62	8.62	8.6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8.62	8.62	8.6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0-单位缴费【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职业年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31	4.31	4.3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4.31	4.31	4.3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2-单位缴费【残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缴纳了残保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缴纳了残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86	0.78	0.7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86	0.78	0.7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4-单位缴费【住房公积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17	10.72	10.7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17	10.72	10.7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154089-单位缴费【事业工伤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缴纳了工伤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48	0.43	0.4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48	0.43	0.4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2-工会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合理开展了工会工作，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8	1.08	1.0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8	1.08	1.0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3-福利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2	1.62	1.6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62	1.62	1.6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4-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8	0.06	0.0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8	0.06	0.0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0374796-伙食补助费【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1	2.11	2.1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11	2.11	2.1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90分)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6824384-基础绩效奖【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19	16.1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6.19	16.1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68094-特困人员护理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费救助标准。2022年，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100元/月.人，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200元/月.人，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300元/月.人，根据2021年10月我单位集中供养特困人员185人（自理110人，半失能42人，失能33人），计划机构入住特困人员增加情况，预计2022年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达到185人（自理110人，半失能42人，失能33人），2022年预算安排35.16元，即自理特困人员110人*100元*12月+半失能特困人员42人*100元*12+失能特困人员33人*100元*12月，较上年基本持平。该项目实施保障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护理需求，提升农村敬老院护理能力。</p> <p>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费救助标准。2022年，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特困人员护理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1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30.01万元，执行数为30.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特困老人护理要求，达到精心护理，切实维护了特困老人的合法利益。</p>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特困人员护理费是保障入住特困人员在日常生活中的护理所需，购老人护理垫、尿不湿、洗护用品及护理人员在护理老人所得的护理报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16	30.01	30.0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5.16	30.01	30.0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42	人	39	5	4.8	根据2021年集中供养半失能人员

										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流动性不能准确测算所以有不确定性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110	人	90	9	8.5	根据2021年集中供养半失能人员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流动性不能准确测算所以有不确定性
			全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33	人	23	6	5.5	根据2021年集中供养半失能人员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流动性不能准确测算所以有不确定性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	12	次/年	12	5	5		
		补助金额补助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成本指标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标准	=	100	元/人*月	100	5	5		
		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标准	=	300	元/人*月	300	5	5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标准	=	200	元/人*月	2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	97	%	97	10	10	
合计								100	98.8	
评价结论	特困人员护理费全年预算数为35.1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30.01万元，执行数为30.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综合得分98.8分。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特困老人护理要求，达到精心护理，切实维护了特困老人的合法利益。									
存在问题	因特困人员有权选择集中和分散居住的自由，所以不能做好精准预算。									
改进措施	针对老人自身身体情况做好每年评定护理等级的准确性。更好的服务好院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1985-特困人员生活费（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当年城乡特困人员救助标准。该项目实施保障入住老人基本生活条件，符合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				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当年城乡特困人员救助标准。2022年，依据乐市民政发【2020】38号《关于调整2020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的通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7.72万元，执行数为106.77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0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通过项目实施，使入住的特困人员生活得到保障，进一步提高了特困人员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特困人员生活是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当年城乡特困人员救助标准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7.72	106.77	106.77	100.00%	10	9.5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27.72	106.77	106.7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享受对象	=	14	人	13	7	7	根据2021年集中供养城市特困人

									员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流动性不能准确测算所以有不确定性
		农村特困人员享受对象	=	167	人	140	7	6	根据2021年集中农村特困人员测算2022年预算,因老人有权自由选择居住集中供养机构,所以有不确定性造成了预算和实际入住人员有差异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资格符合率	=	10	%	10	7	7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	12	次/年	12	8	8	
		补助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7	7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550	元/人·次	624	7	6.5	根据:《【乐山市民政局】、乐【山市发改和改革委员会】、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乐山调查队关于调整2022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的通知】》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每人每月提高74元即农村特困基本标准由每人每月55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624元,自2022年7月1日执行。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810	元/人·次	884	7	6.5	根据:《【乐山市民政局】、乐【山市发改和改革委

										员会)、乐【山市 财政局】、【乐山 市统计局】、【国 家统计局乐山调 查队关于调整 2022年城乡居民 最低生活保障标 准和特困人员基 本生活标准的通 知】》城乡特困人 员基本生活标准 每人每月提高74 元即城市特困基 本标准由每人每 月810元调整为每 人每月884元,自 2022年7月1日执 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 困人员应补尽补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 困人员满意度	≥	97	%	97	10	10	
合计								100	97.5	
评价结 论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7.7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06.77万元,执行数为10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综合得分97.5分。 通过项目实施,使入住的特困人员生活得到保障,进一步提高了特困人员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存在问 题	因特困人员有权选择集中和分散居住的自由,所以不能做好精准预算。									
改进措 施	针对老人自身身体情况合理安排老人的生活所需,做大1分钱的最大化的用处,提高集中供养人员的生活水平。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8687-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聘用人员经费：该项目预算评估无漏项，预算测算遵循上级或区级出台的资金管理文件，依据当前执行文件，我单位劳务派遣员工共计21人，其基本工资1650元/月，单位购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险、工伤保险，即1002元（参照往年标准，2022年依据政策略有调整）。测算2022年该项目需要793044元，即1650元*21人*12月+1650元*0.3*21人*12月+1002元*21人*12月。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有合理的工作人员，能够正常运营，满足机构护理服务能力。提升全院养老机构护理服务能力。</p>				<p>该项目预算测算遵循上级或区级出台的资金管理文件，依据当前执行文件，我单位劳务派遣员工共计21人，其基本工资1650元/月，执行年终绩效为基本工资的30%，即495元/月，单位购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险、工伤保险，即1002元（参照往年标准，2022年依据政策略有调整）聘用人员劳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79.30万元，调整预算数为86.73万元，执行数为86.73万元，（调整预算数是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文件【乐府规2022】2号文件，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由1650元调整到1970元，2022年4月1日开始执行）。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证聘用人员的工资和五险绩效按月足额发放，推动了养老护理工作的开展。</p>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9.30	86.73	86.73		100.00%	10	10	<p>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p>	
	其中：财政资金	79.30	86.73	86.7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的保障	=	21	人	21	7	7	
		质量指标	每月工资发放的及时率	=	100	%	100	7	7	
			工资发放的准确率	=	100	%	100	8	8	
		时效指标	聘用员工工资发放周期	=	12	次/年	12	8	8	
		成本指标	聘用员工工资标准	=	4650	元/月	4650	8	8	
			聘用员工保险标准	=	1002	元/月	1002	8	8	
			聘用员工绩效标准	=	495	元/月	495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员工工资保障度	=	100	%	100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集中供养人员的满意度	≥	98	%	98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聘用员工经费全年预算数为79.30万元，调整预算数为86.7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86.73万元，执行数为8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综合评分100分，通过项目实施，保证聘用员工的工资和五险绩效按月足额发放，推动了养老护理工作的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通过项目实施，保证聘用员工的工资和五险绩效按月足额发放，推动了养老护理工作的开展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8726-项目控制数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单位在编人员8人，保障福利院正常运转，扎实推进福利院的管理服务能力，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差旅补助、业务用车运行、院内零星维修、网络电视收视、租赁土地种养殖、和日常运作经费开支等，提升全院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基础运转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6.92万元，执行数为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院内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福利院正常运转，扎实推进福利院的管理服务能力，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差旅补助、业务用车运行、院内零星维修、网络电视收视、租赁土地种养殖、和日常运作经费开支等，提升全院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0	6.92	6.9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8.00	6.92	6.9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构部门运行	=	3	个	3	12.5	12.5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规范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各项工资能正常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预算控制标准	=	10000	元/年	100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运转保障度	≥	96	%	9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入住特困人员的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标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基础运转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6.92万元，执行数为6.9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综合得分100分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院内正常运转。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按实际预算实际申请和支付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028775-五保经费（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当前入住机构对象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入住老人生活开支和聘用人员伙食开支。				保障了入住老人生活开支和聘用人员伙食开支。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02	0.0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3.50	0.02		0.59%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享受对象	=	3	人	3	15	15	
		质量指标	入住特困人员和编外人员符合度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周期及时效	=	12	次/年	12	10	10	
		成本指标	人员生活标准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的享受等级度	=	98	%	9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入住人员和社会 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 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 题	无									
改进措 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028806-自费代养（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自费代养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代养人员生活，保障机构代养人员日常生活、着装、及院内硬软件设施打造开支，护理人员04绩效，值班补贴，管理费和一些代理服务开支。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2011年，乐山市市中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嘉州社会福利院自费代养收费标准的函执行。				有效保障了代养人员生活，保障机构代养人员日常生活、着装、及院内硬软件设施打造开支，护值班补贴，管理费和一些代理服务开支。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有效保障了代养人员生活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6.86	26.8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86.72	26.86		30.97%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90分)	数量指标	自费代养人员服务对象	=	41	人	41	15	15	
		代养人员享受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代养等级享受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人员对应的等级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人员及家属的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028846-其他经费（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其他经费项目主要来源于福利院一些零星收入（废品处理费、工会费、外来上缴伙食水电费、捐赠款、慰问金等等）由于机构一些零星开支和特困人员日常生活中购物的一些补贴。是有效保障代养人员生活，保障机构代养人员日常生活、着装、以及院内设施打造开支。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				有效保障了代养人员生活，保障机构代养人员日常生活、着装、以及院内设施打造开支。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25	0.2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25	0.25		10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构部门日常运行		=	3	个	3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运作资金使用规范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能正常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其他人费用预算控制标准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运作保障度		≥	98	%	9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的满意		≥	98	%	98	10	10		

		满意度指 标	度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 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 题	无									
改进措 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Y000000011490-定额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78	4.41	4.4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78	4.41	4.4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0-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及时、足额发放了工资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3.94	44.75	44.7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3.94	44.75	44.7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90分)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3186-单位缴费【事业医疗】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医疗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4	2.85	2.8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04	2.85	2.8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38-单位缴费【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养老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43	6.41	6.4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5.43	6.41	6.4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0-单位缴费【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职业年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72	3.21	3.21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72	3.21	3.2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2-单位缴费【残保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残保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缴纳了残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54	0.54	0.5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54	0.54	0.5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074944-单位缴费【住房公积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92	7.98	7.9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6.92	7.98	7.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R000000154089-单位缴费【事业工伤保险】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缴纳了工伤保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月申请，按时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31	0.40	0.4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31	0.40	0.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2-工会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合理开展了工会工作，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68	0.73	0.7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68	0.73	0.7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3-福利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2	1.13	1.1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2	1.13	1.1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1Y000000047164-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68	0.75	0.7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68	0.75	0.7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0374796-伙食补助费【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8	1.85	1.8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58	1.85	1.8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5	%	0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R000006824384-基础绩效奖【事业】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控制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支付了基础绩效奖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4.42	14.4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4.42	14.4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合计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66595-特困人员生活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				该项目实施保障入住老人基本生活条件，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保障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条件，让入住老人老有所居、老有所养，拥有更多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30.28	186.07	186.0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30.28	186.07	186.0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享受对象	=	290	人	290	8	8	
			城市特困享受对象	=	40	人	40	7	7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7	7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	12	次/年	12	7	7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7	7	
		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810	元/人·次	810	7	7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	550	元/人·次	55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68094-特困人员护理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费救助标准。2022年，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100元/月.人，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200元/月.人，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300元/月.人。				该项目实施保障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保障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条件，让入住老人老有所居、老有所养，拥有更多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6.60	54.12	54.1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66.60	54.12	54.1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85	人	85	6	6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175	人	175	6	6	
			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	70	人	70	6	6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6	6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5	5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	12	次/年	12	6	6		
		成本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	200	元/人·次	200	5	5		
			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	300	元/人·次	300	5	5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	100	元/人·次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8687-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2022年，依据乐中人社【2014】3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p> <p>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及时支付</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全年聘用人员经费百分之百完成发放。</p>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7.05	148.33	148.3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37.05	148.33	148.3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聘用人员人数	=	30	人	30	9	9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9	9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周期	=	12	次/年	12	8	8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保险标准	=	1002	元/月	1002	8	8	
			聘用人员绩效标准	=	1155	元/月	1155	8	8	
			聘用人工工资标准	=	1650	元/月	165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敬老院聘用人员工资保障度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 预算支出执行良好, 控制严格,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388726-项目控制数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敬老院项目经费控制数4万元，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机构收住特困人员能力，提高养老服务质量。				全年执行数4万，高质量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	4.00	4.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6.00	4.00	4.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行的机构数量		=	9	所	9	12.5	12.5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范围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各项运转工作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开展各项活动预算控制数		=	6	万元	6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及乡镇敬老院运转保障度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921726-院办经济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敬老院入住居家帮扶对象生活费、护理费及聘用人员伙食费，保障入住对象的起居照料和护理照料。				用于保障敬老院入住居家帮扶对象生活费、护理费及聘用人员伙食费，保障了入住对象的起居照料和护理照料。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91	0.7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91	0.76		10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住敬老院居家帮扶对象人数		=	17	人	17	15	15	
			聘用人员人数		=	30	人	30	15	15	
	时效指标	上缴聘用人员伙食费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上缴居家帮扶对象资金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各界好评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921758-自费代养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敬老院收住自费代养老人，保障其日常起居照料和护理照料服务。				保障了其日常起居照料和护理照料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87	0.8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87	0.87		10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90分)	数量指标	收住自费代养老人人数	=	25	人	25	12.5	12.5	
		收住自费代养老人标准	=	2480	元	2480	12.5	12.5	
	质量指标	自费代养老人合格率	=	100	%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上缴自费代养老人生活费及时率	=	100	%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各界好评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100，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控制严格，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资金及时支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2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项目经费控制数管理中履行实施、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国务院令381号)、《四川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最低生活保障规程〉等四个规程的通知》(川民发〔2017〕155号)、《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的通知》(川民发〔2011〕42号)等相关文件。《乐山市民政局乐山市财政局关于建立高龄津贴制度的实施方案》(乐市民政发〔2018〕37号)。2015年12月,四川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残联联合下发《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通知》(川民发〔2015〕195号),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可持影响况,

进行预算。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区级预算1606.43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按照流浪乞讨人员标准、孤儿体检费标准、孤儿生活费标准、90-9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100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城乡特困全失能人员护理标准、城乡特困半失能人员护理标准、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老残职工救济标准、80-8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1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2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精神智力3、4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标准、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标准、城乡特困自理人员护理标准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年度绩效目标为为了加强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通过对各类人员补贴的发放,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解决困难群众的温饱问题,保障民生的稳定,促进社会的发

展和进步。全年绩效目标任务均按时保量完成，资金使用合理合规，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年度绩效目标为为了加强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发放相应补贴，保障困难人员的生活，提高困难群众满意度。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在充分考虑困难群众和其他民政对象人数、类型，资金保障力度和使用用途的情况下，结合工作实际编制的2022年区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606.43万元，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困难群众救助。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项目经费控制数，保障了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结合2021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出情况及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需求情况，编制区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1606.43万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到位1606.4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支付1606.43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符合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相关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原则上城乡低保、分散供养特困救助、临时救助、两残补贴、高龄津贴、精简老残等补助资金支付到救助对象个人账户；分散养育孤儿基本生活补助资金支付到救助对象本人或其监护人个人账户。集中供养特困救助补助资金统一支付到供养服务机构集体账户。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厅民政厅省残联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川财社〔2019〕42号）规定的用途开支，加强资金管理，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平台进行社会化发放。整个项目实施实行民政审批、财政监管、纪委监督，实现项目资金“阳光化”。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据实申请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发放1606.43万元，发放47192人，预算执行率达100%。困难人员的生活

保障度达100%，困难群众满意度达90%。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按月足额发放补贴，群众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省相关困难群众救助政策、制度，有明确的受益群体，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606.43	1606.43	1				
其中：财政拨款	1606.43	1606.43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加强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在2022年底前,我单位预计需要申请资金1606.43万元的资金,通过对各类人员补贴的发放,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解决困难群众的温饱问题,保障民生的稳定,促进社会的发展和进步。		为了加强对困难群众的社会救助,在2022年底前,我单位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1606.43万元,通过对各类人员补贴的发放,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解决困难群众的温饱问题,保障民生的稳定,促进社会的发展和进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标准	300	300	1	1	
	数量指标	承担孤儿生活费资金系数	30	30	1	1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数量	100	100	1	1	
	成本指标	孤儿体检费标准	800	800	1	1	
	成本指标	孤儿生活费标准	900	1200	1	1	
	数量指标	孤儿生活费的人数	18	14	1	1	
	数量指标	90-9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3100	3110	1	1	
	成本指标	90-9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100	100	1	1	
	数量指标	承担高龄津贴发放系数	79.6	79.6	1	1	

成本指标	100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400	400	1	1	
数量指标	100岁的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80	70	1	1	
成本指标	城乡特困全失能人员护理标准	300	300	1	1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全失能人员护理人数	132	102	1	1	
成本指标	城乡特困半失能人员护理标准	200	200	1	1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半失能人员护理人数	376	356	1	1	
数量指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4774	4353	1	1	
成本指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	480	480	1	1	
数量指标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2340	2159	1	1	
成本指标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	670	680	1	1	
数量指标	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月数	4	4	1	1	
时效指标	各种补贴的发放情况	优	优	3	3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老残职工救济标准	400	400	1	1	
数量指标	80-8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19000	18745	1	1	
成本指标	80-89岁的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25	25	1	1	
数量指标	老残职工救济人数	38	29	1	1	
数量指标	1级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1800	1658	1	1	
成本指标	1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100	100	1	1	
数量指标	2级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4100	4039	1	1	
成本指标	2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70	70	1	1	
数量指标	精神智力3、4级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700	642	1	1	
成本指标	精神智力3、4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50	50	1	1	
数量指标	承担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系数	55.887	55.887	1	1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3100	2847	1	1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100	100	1	1	
	数量指标	承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系数	52.5	52.5	1	1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月数	12	12	1	1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人数	370	222	1	1	
	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标准	875	884	1	1	
	数量指标	城市/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月数	4	4	1	1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人数	1250	1192	1	1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的发放标准	600	624	1	1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数	6200	6240	1	1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自理人员护理人数	1602	1414	1	1	
	成本指标	城乡特困自理人员护理标准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人员的生活保障度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人员的生活保障情况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高龄津贴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特困人员护理费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流浪乞讨人员经费(含困境未成年人)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孤儿生活费区级配套资金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老残职工救济人员的满意度	80	90	1	1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项目经费控制数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为保障乐山市明月公墓运行,按照历史预算水平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区级预算186.33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年度绩效目标为通过聘请一

定的人员，支付人员基本工资，绩效，保险。公务费、设备购置、交通费、殡葬特殊服务、安全文明祭祀、日常零星维修人工费、殡葬建设经费等公用及专项经费。通过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年度绩效目标为通过保障明月公墓运行，加强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186.33万元，资金使用186.33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支付明月公墓人员基本工资，绩效，保险。保障明月公墓的公务费、设备购置、交通费、殡葬特

殊服务、安全文明祭祀、日常零星维修人工费、殡葬建设经费等公用及专项经费。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项目经费控制数，保障了对明月公墓运行，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根据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需求情况，编制区级财政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预算186.33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186.3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支付186.33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

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确保明月公墓的正常运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186.33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明月公墓管理机制的建设情况优，受到殡葬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明月公墓运行，预算执行率达100%，提高了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保障了明月公墓运行，提高了殡葬管理服务，受到殡葬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乐山市明月公墓殡葬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明月公墓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86.33	186.33	1				
其中：财政拨款	186.33	186.33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底前，预计投入186.33万元，通过聘请一定的人员，支付人员基本工资，绩效，保险。公务费、设备购置、交通费、殡葬特殊服务、安全文明祭祀、日常零星维修人工费、殡葬建设经费等公用及专项经费。通过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			在2022年底前，预计投入186.33万元，通过聘请一定的人员，支付人员基本工资，绩效，保险。公务费、设备购置、交通费、殡葬特殊服务、安全文明祭祀、日常零星维修人工费、殡葬建设经费等公用及专项经费。通过殡葬管理服务，确保安全殡葬，祭祀安全，文明祭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工作调研每次人数	6	6	3	3	
	数量指标	工作调研次数	1	1	3	3	
	时效指标	明月公墓人员保障及时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墓区新建骨灰墙格位准确率	100	100	3	3	
	数量指标	业务人员日常殡葬政策法规培训每场人数	12	12	3	3	
	数量指标	墓区日常环境卫生清扫人数	3	3	3	3	
	数量指标	春节、清明节前后墓区环境整治垃圾清运处置次数	4	5	3	3	
	数量指标	春节、清明服务保障培训开展场次	4	4	3	3	
	数量指标	春节、清明服务保障培训每场人数	50	50	3	3	

	数量指标	业务人员日常殡葬法规培训次数	4	4	3	3	
	数量指标	墓区新建骨灰墙格位	300	300	3	3	
	成本指标	明月公墓人员及专项支出总额	1863300	1863300	3	3	
	时效指标	明月公墓维修及时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参与工作调研工作准确性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培训准确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月公墓人员经费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明月公墓管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殡葬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0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乐山市民政局、乐山市财政局关于做好落实2019年绿色惠民殡葬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2021年支付进度,2022年区级配套惠民殡葬资金102.83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包括绿色惠民殡葬、孤老五保人员、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处理

项目。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年度预算102.83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102.83万元，资金使用102.83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民生保障、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绿色惠民殡葬、孤老五保丧葬、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处理。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项目经费控制数，保障了绿色惠民殡葬、孤老五保丧葬、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处理，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预算102.83元，并

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102.8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支付102.83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保障了绿色惠民殡葬、孤老五保丧葬、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处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102.83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绿色惠民殡葬人数覆盖率95%，保障孤老五保丧葬和无名尸处理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惠民殡葬费的核实提高了社会对惠民殡葬事务的支持力度，使绿色惠民殡葬深入人心，惠民殡葬受益人群满意度达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惠民殡葬费的核实提高了社会对惠民殡葬事务的支持力度，使绿色惠民殡葬深入人心，惠民殡葬受益人群满意度达95%。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惠民殡葬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2.83		102.83		1		
其中：财政拨款	102.83		102.83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底前，预计申请102.83万元的资金，来保障绿色惠民殡葬工作顺利实施，保障孤老五保丧葬及时兑付，保障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及时处理。			在2022年底前，共计支付102.83万元的资金，保障绿色惠民殡葬工作顺利实施，保障孤老五保丧葬及时兑付，保障市中区境内的无名尸及时处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担绿色惠民殡葬系数	55.92	55.92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绿色惠民殡葬人数覆盖率	95	95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孤老五保丧葬和无名尸处理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绿色惠民殡葬标准(每具)	1073	107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惠民殡葬人数	2500	25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绿色惠民殡葬保障程度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惠民殡葬的保障度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惠民殡葬政策群众的满意度	95	95	5	5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项目控制数)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实施、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民政事业费管理办法》立项预算，2022项目控制数27.49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2022项目控制数，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完成对老年人的节假日慰问及教育培训，以及老协的运转经费；保障民政局单位的正常运转经费。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项目控制数年度预算27.49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27.49万元，资金使用27.49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老年协会、老年教育、困难老人和其他民政事业。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项目经费控制数，保障了老年协会等老龄事业和其他民政事业健康发展，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2022项目控制数预算27.49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

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2项目控制数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2022项目控制数到位27.4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2022项目控制数支付27.49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确保老龄事业和民政事业的正

常运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2022项目控制数27.49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老年协会等老龄事业和其他民政事业健康发展，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老年人满意度达9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提高了社会对老龄事务的支持力度，形成敬老、爱老氛围，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老年人满意度和社会群众满意度9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项目控制数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7.49	27.49	1				
其中：财政拨款	27.49	27.49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对老年人的节假日慰问及教育培训，以及老协的运转经费；二是保障民政局单位的正常运转经费。			一是完成了对老年人的节假日慰问及教育培训，以及老协的运转经费；二是保障了民政局单位的正常运转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8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协人员经费人数	8	8	5	5	
	数量指标	九九重阳节慰问百岁老人人数	32	32	2	2	
	成本指标	表彰奖励平均标准	200	200	2	2	
	成本指标	民政办公费	7.5	7.5	5	5	
	成本指标	民政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	6	5	4	中期评估减少支出
	数量指标	出差人数	21	21	5	5	
	成本指标	出差补贴标准	5720	4000	5	4	中期评估减少支出
	时效指标	老年人费用的发放情况	1	1	2	2	
	成本指标	九九重阳节慰问百岁老人标准	300	300	5	5	
	成本指标	老协人员经费标准	500	500	5	5	

	数量指标	每场平均参会人数	50	50	2	2	
	成本指标	参会人员补贴标准	60	60	3	3	
	数量指标	年平均会议场数	12	12	2	2	
	数量指标	年平均受表彰人数	32	32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认知面的扩大情况	2	2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幸福感的提升度	2	2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85	90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实施、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照历史预算水平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36.63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经党组会研究决定实行对代管退休人员经费进行管理,对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按时足额发放历史退休人员人员经费,按时开展活动。解决六

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年度预算36.63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36.63万元，资金使用36.63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人员经费、按因素法的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历史退休人员人员经费。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保障了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36.63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到位36.6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支付36.63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在2022年开展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时，首先进行论证，摸

清代管退休人员底数，再向局党组上报审议通过后，报财政局。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通过批量代发，将代管退休人员经费及时发到个人账户上。

（三）项目监管情况。

区民政局对代管退休人员严格进行生存认证，确认无误后，再通过银行直发至银行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支付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36.63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人员经费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合理，程序规范，达到了绩效目标要求，增强了代管退休人员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人员经费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合理，程序规范，达到了绩效目标要求，增强了代管退休人员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满意度95%。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保障历史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6.63		36.63		1		
其中：财政拨款	36.63		36.63		1		
其他资金					#DIV/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发放历史退休人员人员经费，按时开展活动。解决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按时足额发放历史退休人员人员经费，按时开展活动。解决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的生活困难问题，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9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情况	1	1	10	10	
	成本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标准	800	800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经费标准	4632.28	4867.85	10	10	
	数量指标	涉及退休人员数	8	6	10	9	退休人员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生活保障度	85	85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生活保障情况	优良中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管的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实施、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为保障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运行,按照历史预算水平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区级预算4.75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运行，聚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四大任务，促进我区乡村全面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年度预算4.75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4.75万元，资金使用4.75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保障了保障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运行，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预算4.75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到位4.7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支付4.75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确保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运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4.75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运行。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保障了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运行，聚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

四大任务，促进了我区乡村全面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项目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75		4.75		1		
其中：财政拨款	4.75		4.75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促进我区乡村全面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四大任务，成立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小组，提供工作经费。			为促进我区乡村全面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四大任务，成立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小组，提供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99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其它办公费	5000	2500	2	1	中期评估减少支出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电话费	399	399	2	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专家论证劳务费标准	1000	100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班餐人数	40	40	2	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加班餐标准	50	40	2	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印刷费	61540	61540	2	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参与培训住宿费标准	200	200	2	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参与培训车费标准	120	120	2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单位运转的保障程度	1	1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论证人数	3	3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桶装水需要的数量	240	240	2	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水费每桶标准	15	15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培训人数	3	3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培训次数	3	3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培训每天天数	5	5	2	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参与培训餐费	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1	1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空调个数	1	1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沙发个数	1	1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市级督导和考核工作人数	11	11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市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次数	10	1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接待市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标准	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省级督导和考核工作人数	14	14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省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次数	10	1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接待省级督导和考核工作标准	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置资产桌子的单价	3000	3000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资产桌子的数量	5	5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资产椅子的数量	10	1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买资产椅子的单价	1000	1000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文件柜个数	4	4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文件柜的单价	1250	125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买空调单价	10000	650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购买沙发单价	10000	1000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参与培训的杂费标准	160	160	1	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电脑耗材	30000	30000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能力的提升情况	优良中差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源优化配置情况	优良中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80	85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为按照乐中民发〔2020〕38号文件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区级预算135.85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补助范围、规定标准及时发放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

理安排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入住特困185人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年度预算135.85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135.85万元，资金使用135.85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入住特困185人衣食住行医，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预算135.85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

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财政拨款127.72万元，其他资金8.13万元。

2. 资金到位。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到位135.8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支付135.85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确保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入住特困185人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135.85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了入住特困185人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了入住特困185人

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福利院特困人员生活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35.85		135.85		1		
其中：财政拨款	127.72		127.72		1		
其他资金	8.13		8.13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入住特困185人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严格按照乐中民发【2020】38号文件执行，保障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严格按照乐中民发【2020】38号文件执行，保障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让160余位长者在这一年里感受到幸福感，获得感，美满的晚年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12	12	10	10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享受对象	14	13	10	10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享受对象	167	16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层面	98%	98%	5	5	
	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97%	97%	5	5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为按照《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区级预算30.01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补助范围、规定标准及时发放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

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年度预算30.01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30.01万元，资金使用30.01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预算30.01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

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到位30.0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支付30.01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有效保障了城乡特困人员生活，

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30.01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了入住特困185人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有效保障了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了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福利院特困人员护理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01		30.01		1		
其中：财政拨款	30.01		30.01		1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费救助标准。2022年，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100元/月.人，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200元/月.人，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300元/月.人。			2022年共入住165人，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100元/月.人，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200元/月.人，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300元/月.人，完成年初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33	24	10	10	
	数量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42	42	10	10	
	数量指标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110	107	10	10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资格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12	12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金额补助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人员满意率	98%	98%	10	10	
-------	-------	---------	-----	-----	----	----	--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为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中人社〔2014〕39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区级预算79.3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标准及时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年度预算79.3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79.3万元，资金使用79.3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预算79.3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到位79.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支付79.3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79.3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经费支出，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福利院聘用人员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79.30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9.3	79.3	1				
其中:财政拨款	79.3	79.3	1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2022年,依据乐中人社【2014】3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我单位劳务派遣员工共计21人,其基本工资1650元/月,执行年终绩效为基本工资的30%,即495元/月,单位购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险、工伤保险,即1002元/月(参照往年标准,2022年依据政策略有调整)。2022年预算安排793044元,即1650元*21人*12月+1650元*0.3*21人*12月+1002元*21人*12月,较上年基本持平。</p> <p>二、评估原则</p> <p>根据2022年预算编制要求,绩效评估本着真正过紧日子的原则,厉行节约、精打细算,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申报和预算安排,非必要项目和工作内容可压尽压、应压尽压,做到客观、绩效、精准。</p>		<p>根据2022年预算编制要求,绩效评估本着真正过紧日子的原则,厉行节约、精打细算,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申报和预算安排,非必要项目和工作内容可压尽压、应压尽压,做到客观、绩效、精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购买保险人数	21	21	7	7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绩效发放人数	21	21	7	7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发放工资人数	21	21	7	7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购买保险准确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绩效发放标准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购买保险及时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聘用人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绩效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利院护理工作的保障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福利院聘用人员管理机制健全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福利院项目控制数)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福利院项目控制数为保障福利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营,按照历史预算水平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福利院项目控制数区级预算6.92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福利院项目控制数,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了2022年福利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营,单位处理事务及时

性，办公效率高。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福利院项目控制数年度预算6.92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6.92万元，资金使用6.92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福利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营。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福利院项目控制数，保障了福利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营，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福利院项目控制数预算6.92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

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申報的內容與具體實施內容相符，且申報目標合理可行。

（二）資金計劃、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資金計劃。福利院項目控制數為財政撥款。
2. 資金到位。福利院項目控制數到位6.92萬元，資金到位率100%。
3. 資金使用。福利院項目控制數支付6.92萬元，資金支付範圍、支付標準、支付進度、支付依據等是均合規合法、與預算相符。

（三）項目財務管理情况。

嚴格按照資金性質和 requirement 使用項目資金並進行相應的財務管理制度，規範各項經費的開支。資金使用符合國家財經法規和財務管理以及有關專項資金管理辦法的規定，會計核算準確、財務資料完整。

三、項目實施及管理情况

（一）項目組織架構及實施流程。

區民政局按照財政資金管理使用辦法和單位財務管理制度組織項目實施。

（二）項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財政局批復後，我局進行認真管理，及時申請資金，按程序和報賬要求，進行審核報賬，確保2022年福利院日常工作正

常运营，保障单位处理事务及时性，办公效率高。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福利院项目控制数6.9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确保2022年福利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了单位处理事务及时性，办公效率高。入住特困人员的满意度98%。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资金到位及时，确保了2022年福利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了单位处理事务及时性，办公效率高。入住特困人员的满意度98%。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福利院项目控制数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嘉州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92		6.92		1		
其中：财政拨款	6.92		6.92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2022年福利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单位处理事务及时性，办公效率高，开支办公、差旅补助、电视收视，日常维修维护，租赁土地活动场所，根据基础运转8万，做好计划按实申请和开支。确保2022年工作进度的开展。			2022年按照年初预算指标基本完成当年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构部门运行	3	3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规范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各项工资能正常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运转保障度	96	96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特困人员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为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区级预算182.44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补助范围、规定标准及时发放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主要任务是

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年度预算182.44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182.44万元，资金使用182.44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生活条件，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预算182.44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到位182.4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支付182.44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保障了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182.44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实施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生活条件，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生活条件，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

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达98%。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生活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82.44		182.44		1		
其中：财政拨款	182.44		182.44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保障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日常生活、着装、零用等支出。			该项目实施保障入住老人基本生活条件，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12	12	7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7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享受对象	290	256	8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享受对象	40	21	7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100	7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率	100	100	3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810	810	7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550	550	7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为按照《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区级预算54.12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补助范围、规定标准及时发放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年度预算54.12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54.12万元，资金使用54.12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预算54.12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到位54.1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支付54.12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有效保障了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54.1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98%。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98%。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特困人员护理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4.12	54.12	1				
其中：财政拨款	54.12	54.12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费救助标准。2022年，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100元/月.人，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200元/月.人，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300元/月.人。		该项目实施保障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数量指标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175	163	6	6	
	数量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85	60	6	6	
	数量指标	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70	54	6	6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资格符合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12	12	6	6	
	成本指标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200	200	5	5	
	成本指标	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标准	300	3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为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中人社〔2014〕39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区级预算148.33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标准及时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年度预算148.33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148.33万元，资金使用148.33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福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预算148.33万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办办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到位148.3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支付148.33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

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148.33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经费支出，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48.33	148.33	1				
其中：财政拨款	148.33	148.33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2022年，依据乐中人社【2014】3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			全年聘用人员经费百分之百完成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聘用人工工资标准	1650	1650	8	8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保险标准	1002	1002	8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聘用人员人数	30	30	9	9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9	9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聘用人工工资发放周期	12	12	8	8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绩效标准	1155	1155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敬老院聘用人员工资保障度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为保障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按照历史预算水平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区级预算4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了2022年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机

构收住特困人员能力，提高养老服务质量。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年度预算4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4万元，资金使用4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保障了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

数预算4万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到位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支付4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保障了2022年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单位处理事务及时性，办公效率高。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4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2022年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了机构收住特困人员能力，提高了养老服务质量。服务对象满意度达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2022年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了机构收住特困人员能力，提高了养老服务质量。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项目控制数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				
其中：财政拨款	4	4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敬老院项目经费控制数4万元，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机构收住特困人员能力，提高养老服务质量.			全年执行数4万，高质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行的机构数量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范围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运转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开展各项活动预算控制数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及乡镇敬老院运转保障度	100	100	40	4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100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根据乐中民发〔2020〕38号文件进行立项和资金申报，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区级预算76.11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补助范围、规定标准及时发放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主要任务是为全面落实了

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了入住特困人员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年度预算76.11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76.11万元，资金使用76.11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入住特困人员衣食住行医。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保障了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让特困人员在这一年里感受到幸福感，获得感，美满的晚年生活。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预算76.11万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到位76.1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支付76.11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解决了入住特困人员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76.11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项目实施保障了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让特困人员在这一年里感受到幸福感，获得感，美满的晚年生活。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了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了入住特困人员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达97%。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生活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6.11		76.11		1		
其中：财政拨款	76.11		76.11		1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提供入住特困人员生活照料，合理安排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求，解决入住特困人员衣食住行医，让其特困人员拥有幸福感和获得感。严格按照乐中民发【2020】38号文件执行，保障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严格按照乐中民发【2020】38号文件执行，保障2022年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让特困人员在这一年里感受到幸福感，获得感，美满的晚年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12	12	10	10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享受对象	5	5	10	10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享受对象	102	10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层面	98%	98%	5	5	
	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97%	97%	5	5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为按照《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21〕43号)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区级预算19.72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补助范围、规定标准及时发放补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

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年度预算19.72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19.72万元，资金使用19.72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预算19.72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到位19.7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支付19.72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有效保障了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19.7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98%。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保障了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了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98%。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中心特困人员护理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9.72		19.72		1		
其中：财政拨款	19.72		19.72		1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满足机构养老特困人员护理需求。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费救助标准。2022年，依据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100元/月.人，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200元/月.人，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300元/月.人。			该项目实施保障入住老人基本护理水平，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政策，让全区入住机构特困人员老有所居，老有所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17	17	10	10	
	数量指标	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18	18	10	10	
	数量指标	自理特困人员护理费享受对象	72	72	10	10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资格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周期	12	12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金额补助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应补尽补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人员满意率	98%	98%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为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中人社〔2014〕39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区级预算71.24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按照规定标准及时发放。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年度预算71.24万元。项目严格按照程序实施，全年投入71.24万元，资金使用71.24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敬老院管理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71.24万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到位71.2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支付71.24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时发放，按程序要求，进行审核，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71.24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经费支出，有效保障了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1.24	71.24	1				
其中：财政拨款	71.24	71.24	1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主要任务是有效保障政府投资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购买劳务服务的养老护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依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执行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2022年，依据乐中人社【2014】3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参公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的通知》、乐府发【2018】14号《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关于将下属养老事业单位临时聘用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管理的请示》及区政府批复。</p>			<p>根据2022年预算编制要求，绩效评估本着真正过紧日子的原则，厉行节约、精打细算，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申报和预算安排，非必要项目和工作内容可压尽压、应压尽压，做到客观、绩效、精准完成了该项目经费。</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购买保险人数	17	17	7	7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绩效发放人数	17	17	7	7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发放工资人数	17	17	7	7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购买保险准确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绩效发放标准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购买保险及时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聘用人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绩效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利院护理工作的保障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福利中心聘用人员管理机制健全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养老机构特困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为保障社会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按照历史预算水平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区级预算3.48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了社会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单位处理事务及

时性，办公效率高。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年度预算3.48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3.48万元，资金使用3.48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社会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保障了社会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预算3.48万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

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到位3.4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支付3.48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

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保障了社会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单位处理事务及时性，办公效率高。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4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社会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了机构收住特困人员能力，提高了养老服务质量。入住特困人员的满意度达98%。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2022年社会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中心项目控制数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48	3.48	1				
其中：财政拨款	3.48	3.48	1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2022年福利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营，保障单位处理事务及时性，办公效率高，开支办公、差旅补助、电视收视，日常维修维护，租赁土地活动场所，根据基础运转8万，做好计划按实申请和开支。确保2022年工作进度的开展。			2022年按照年初预算指标基本完成当年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构部门运行	3	3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规范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各项工资能正常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运转保障度	96	96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特困人员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2022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区民政局在该项目管理中履行监督和管理职能。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为保障区婚姻登记处日常工作正常运营,按照历史预算水平进行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区级预算2.58万元。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对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严格控制预算,据实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了区婚姻登记处工作正常运营。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年度预算2.58万元。项目严格按程序实施，全年投入2.58万元，资金使用2.58万元，支付率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2年，我局组织成立了项目绩效目标评价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落实财务人员专门具体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在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上明确项目类型为其他、按据实据效评价方法开展了评价，明确了使用范围是有关保障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转。2022年，我局每月及时申请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保障了区婚姻登记处正常运营，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民政局编制区级财政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预算2.58万元，并报区财政，经人大审核通过。区人大批复市财政下达资金。资金申报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申报的内容与具体实施内

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为财政拨款。

2. 资金到位。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到位2.5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支付2.58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和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并进行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区民政局按照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组织项目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接到财政局批复后，我局进行认真管理，及时申请资金，按程序和报账要求，进行审核报账，保障了区婚姻登记处工作正常运

营。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相关票据时认真审核，按规定的用途进行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及时据实支付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2.58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转，办事群众的满意度达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预算支出执行良好，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转。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区婚姻登记处项目业务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8	2.58	1				
其中：财政拨款	2.58	2.58	1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转			2022年按照年初预算指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 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转	4	4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运转资金使用规范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证了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高婚姻登记工作服务质量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